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思特”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对英思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 (一) 培训时间：2026 年 1 月 28 日
- (二) 培训地点：英思特会议室
- (三) 培训方式：培训人员采取现场授课和视频授课相结合的方式，并向培训对象发送学习资料自学
- (四) 培训人员：黄波
- (五) 培训对象：英思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解读、上市公司监管规则修订要点、持续督导监管要求、内幕信息及内幕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及上市公司违规处罚案例等，同时对相关人员的提问进行现场解答和交流。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英思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英思特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黄 波 易桂涛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